

海關由 2023 年至 2026 年 2 月底就執行《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條例》及《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（附加安全標準或規定）規例》的相關數字

相關數字分類	2023 年	2024 年	2025 年	2026 年 (截至 2 月底)
巡查次數 (包括線上及線下)	1 800 次	1 800 次	1 800 次	295 次
突擊檢查次數 (在邊境管制站)	12 次	12 次	12 次	2 次
接獲投訴*	31 宗	17 宗	18 宗	6 宗
立案調查個案@	26 宗	36 宗	23 宗	5 宗
發出禁制通知書	4 封	11 封	2 封	0 封
發出書面警告	17 封	26 封	22 封	3 封
檢控個案	4 宗	3 宗	5 宗	0 宗
定罪公司/個人	2 間公司 及 2 個人	2 間公司	5 間公司	不適用
罰款金額(元)	3,000 至 32,000	8,000 至 16,000	7,000 至 20,000	不適用

* 接獲投訴個案性質包括：(i)懷疑玩具或兒童產品不符合安全標準要求；或
(ii)玩具或兒童產品未有符合識別標記及雙語安全警示或警告的要求。

@立案調查個案的違規原因和涉及的玩具或兒童產品類別：

個案性質	涉及的玩具或兒童產品類別
不符合安全標準要求 (例如：塑化劑含量超標、 釋出過量化學物質、易脫 落小配件構成窒息危險、 彈射動能能量超出安全 標準等)	玩具： 塑膠人偶、玩具貨車、警察玩具套裝、黏土玩具、 射擊玩具、教育玩具及玩具車。 兒童產品： 家用雙隔床及安撫奶嘴夾。
欠缺識別標記及/或欠缺 雙語安全警示或警告	玩具： 汽球、泡泡棒、塑膠人偶、沙灘玩具、玩具砌圖、

玩具車、毛絨玩具、床夾拱形安撫玩具、堆疊玩具、玩具劍、機械工具玩具套件、膨脹珠玩具、硬卡書、充氣玩具、燈籠玩具、玩具咪高峰、吹泡泡玩具、射擊玩具、玩具刀劍、吹波膠玩具、玩具丫叉、玩具棒及拍手玩具。

兒童產品：

家用雙隔床、兒童叉匙、兒童蠟筆、學習水杯、兒童繪畫顏料、儲奶瓶、兒童牙刷、安撫奶嘴夾及嬰兒指甲剪。